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的有关要求,现公布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内容及数据涵盖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对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请与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东莞市东城区莞龙大道下桥段 283 号,邮编:523112,电话:0769—22207178)。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认真实施《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东府办函〔2021〕32 号)等文件精神,紧紧围绕住房城乡建设中心工作,进一步强化主动公开

力度，及时、准确、有效地向社会发布相关政府信息，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一）积极落实市信息公开重点工作。根据市方案要求，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实际工作中主要抓好以下几方面内容：

1.做好三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集中公开工作

（1）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一是加强保障性住房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完善东莞建设网“住房保障专栏”栏目建设，对我市住房保障政策法规、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信息、市级保障性住房分配和退出信息等予以公开。2020年在东莞建设网公示相关法规政策信息2条、申请指南信息20条、通知公告信息8条、保障房分配和退出信息24条、申请对象公示信息51条、共计公开105条信息。二是做好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信息公开。以信息公开全面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的透明度和效率。2020年，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招标公告、中标公告信息192条，通过东莞建设网公开发布规范性文件信息1条。

（2）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一是继续落实《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将批准结果信息、施工有关信息、行政处罚信息、竣工验收有关信息等4类信息通过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东莞建设网”及时公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在“东莞建设网”公示施工许可审批结果信息2716条、招投标违法处罚信息和质量安全行政处罚（处理）结果15宗、竣工验收备案信息1789

条。

(3)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在东莞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中的“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按要求将保障性住房分配信息、申请对象公示信息等历史数据录入，2020 年，共计公开 75 条信息。

2.及时公开房地产市场领域信息

一是今年通过东莞建设网及时主动发布房地产市场领域的商品房预售许可公告信息 1233 条，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公告信息 299 条。二是对房地产市场等经济社会热点，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加强舆情监测、研判、回应，及时解疑释惑，理顺情况，化解矛盾。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9 单，均已在规定期限做出书面回复并按时办结。三是今年共对房地产市场领域做出 39 宗行政处罚，主要是委托没有资格的机构代理销售领秀山花园项目商品房、不具备销售条件向买受人收取预订性质费用、违规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的违法违规行为。

3.推进财政资金使用信息公开

按市财政局统一部署，主动公开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下属单位的 2020 年部门预算信息和 2019 年部门决算、三公经费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完善政府信息管理标准

对科室标注需上网公开的政务信息类文件安排专人进行二次信息保密审查，确保公开文件合法合规，避免敏感信息泄露。对市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上公开的文件进行分类梳理，细化各栏目的文件类别范围并相应制定政务信息报送责任清单，将上网信息公开的责任落实到科室。局内设科室、部门在制发文件时必须明确该件应放置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的相应子目录，如因疏漏造成敏感信息泄露或不合规的文件上网公开的责任由发文科室予以承担，确保信息及时公开。2020 年，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排专人跟进“东莞建设网”和“中国东莞”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工作，密切与市政数局的沟通联系，及时解决信息报送、数据交换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推进相关信息的实时公开。

5.加大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工单办理力度

安排专人负责每天跟进市交派的工单情况，及时转办并督促职能科室认真处理涉及房屋质量、劳资纠纷等咨询投诉问题并按时回复，全年共办结工单 1331 件，工单数量同比上升 46.3%。

（二）继续加强网站平台建设

一是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继续以“东莞建设网”为依托，按市政数局要求进行栏目设置优化和下属单位网站归口整合，切实打造局统一公开信息平台。对外办理的所有事项，包括行政许可、备案事项和日常管理事项，全部在“东莞建设网”公布办事指南，列明事项的设定依据、审批条件、审批资料、办理程序、办理时限等信息，申请表格范本也一并在“东莞建设网”公布以供下载。全年通过东莞建设网公开的信息总量达 51283 条。二是为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年内继续安排微信公众号管理小组对该平台进行维护管理，并及时实时发布住建领域信息。目前，该公众号主要涵盖住建

发布、住建办事及住建专题三个栏目，基本做到天天有素材，日日有更新，已成为政务信息公开的又一重要渠道。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20666 人关注，共发布了 936 篇信息。其中疫情信息有 364 篇。三是联合南方日报社开通南方+东莞住建频道，依托南方+APP实时公开工作动态、通知公告及相关政府信息，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方+东莞住建频道总发稿量为 123 条，浏览量达 113 万人次。

（三）认真办理人大政协建议提案

2020 年，市政府交由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理的建议和提案共 61 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 19 件、政协委员提案 42 件，包括主办（分办）类 17 件、会办类 44 件。制定《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措施要求，建立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分管、承办科室（部门）具体办理、专人具体落实的工作格局。建立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台账，各责任科室落实专人办理。对于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办的主办类建议提案，认真收集汇总相关会办单位工作情况及意见建议，主动联系代表委员，通过电话联系、座谈、书面征求意见等形式听取代表委员意见建议，了解建议提案的主要关注和诉求点，共同交流工作进展，协商解决存在问题。对于会办类建议提案，及时与主办单位联系沟通，将办理意见按期回复主办单位。2020 年，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办的全部建议和提案均按期高质完成，建议提

案按期办结率 100%，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满意率 100%，真正做到了“事事有回复，件件有落实”。

（四）参与“阳光热线”上线节目互动

2020 年 9 月 12 日，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上线东莞市广播电视台的“阳光热线”电台直播节目，围绕城市体检、农房审批、房地产销售、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等热点问题与广大听众网友进行网络、电台同步在线交流，并提前安排各镇街（园区）住建机构同步在线互动答疑。在节目中，收集到在线、电话提问问题共 89 个、4 个市民有话说栏目问题，问题主要集中在农民住房审批、房屋质量问题、物业收费投诉等方面。局上线人员在节目中及时对政策咨询类问题给予详细解答。在节目结束后，继续安排专人跟进投诉类问题及直播现场无法马上解决的问题，并积极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9 月 18 日，将本次上线前后及直播期间市民群众反映的 93 个问题的处理情况和回应意见反馈给阳光热线栏目组，对涉及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的问题一一回应及分类阐述。经市直工委回访显示，本次上线听众反馈满意率为 100%。

（五）积极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

一是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继续将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为公民、法人或相关组织查询工程建设相关信息提供充分便利。全年通过当面申请、信函寄送、网络在线等多种依申请渠道共受理公民、法人信息公开申请 198 宗，申请内容涉及施工许可信息、竣工验收备案信息等行政审批内容。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均在办理

时限内根据申请人要求的形式作出书面答复，以上申请人对答复情况基本满意，办结率为 100%。二是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今年依申请公开的信息全部实行免费查询，没有发生信息公开收费的情况，也没有收到相关的投诉申请。三是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今年政府信息公开答复有 3 宗申请人不服信息公开答复向复议机关申请行政复议，1 宗复议结果为维持，1 宗结果纠正，1 宗尚未审结。2 宗未经复议直接起诉，1 宗结果维持，1 宗未审结。1 宗复议后起诉目前尚未审结。

（六）切实做好政策解读工作

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年内切实做到政策文件与解读文件同步公开。2020 年共对《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使用银行电子保函的通知》《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建设的工作指引》《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东莞市人才安居办法（试行）》《关于开展装配式建筑项目预评价工作的通知》等 6 篇政策文件作出解读，并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东莞建设网同步公开，确保相关政策解释及时公开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8	8	17(在用)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2019 项目数量	本年 2020 增/减	处理决定 数量
行政许可	10	增 2	1293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事项	47	减 18	3268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 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 数量
行政处罚	236	增 2	54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 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无	无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7	56743808.24 元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8	28	0	0	0	13	19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2	0	0	0	1	8
三、本 年 度 办 理	(一)予以公开		58	14	0	0	3	3	78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1	5	0	0	0	3	19
	(三)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结 果	不 予 公 开	2.其他法律行 政法规禁止 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 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 合法权益	0	0	0	0	1	0	1
		5.属于三类内 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 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 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 询事项	3	0	0	0	0	0	3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 握相关政府 信息	42	4	0	0	3	7	56
		2.没有现成信 息需要另行 制作	2	0	0	0	0	0	2
		3.补正后申请 内容仍不明	1	0	0	0	0	0	1

		确							
		1.信访举报投 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3	0	0	0	0	0	3
	(五)	3.要求提供公 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不予 处 理	4.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 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21	7	0	2	0	1	31
		(七)总计	142	30	0	2	7	14	19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 理			11	0	0	0	0	0	1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结	其	尚	总	结	结	其	尚	总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1	1	0	1	3	1	0	0	1	2	0	0	0	1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0 年，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几方面的问题和难点。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视不够。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虽然建立了信息公开制度，也基本上能够按省、市有关信息公开的要求进行信息公开。但相关科室及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抓得不紧，存在为了公开而公开、为了更新数据而集中后补推送信息文件的情况。既造成了信息公开时限滞后，又造成了集中推送无法筛查信息是否合规合法的情况。二是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东莞建设网”上政务公开栏目也存在设置不合理，内容更新不够及时、更新滞后和与市政府信息公开系统连接不匹配等问题。三是指引市民准确申请公开沟通难度大。普通市民由于对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存档政府信息或在行政审批环节中制作的资料信息规范名称不尽了解，在申请时常常笼统地写为报建相关资料等，导致经办人无法辨析是哪一环节的资料信息，也无法通过简单的沟通即可要求申请人进一步明晰需要资料的准确提法。而有的申请人希望行政机关提供的资料大而全，越多越好，不愿对资料信息进行细化明确，增加了信息公开的工作

难度。

（二）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来将继续完善局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规范制度并严格落实，及时检查监督依申请公开办理过程中的问题，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一是大力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不断增强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意识，积极拓展工作领域，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提高公开时效。全面梳理、编制、优化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和政务公开事项流程，健全工作机制，把“五公开”工作要求具体落实到办文办会中，加强政务公开信息的发布、解读和回应。坚持创新载体、完善制度，推动新媒体与政务信息公开的有机结合，实现政务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二是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培训力度。对标一流，借鉴先进部门管理经验，在机关内部组织开展网站管理与政务信息公开学习培训交流活动，重点就政务信息类型、公开流程、公开信息热点、反馈材料制作等进行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科室经办人员操作技能，夯实业务基础。三是不断提升网站建设水平。重点推进政务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加强政务专题建设和宣传。同时强化网站信息的更新维护工作，进一步提高网站日常维护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东莞建设网”网址为<http://zjj.dg.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查询。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月28日

抄送：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